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0685—2014

气瓶直立道路运输技术要求

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vertical road transportation of cylinder

2014-12-22 发布

2015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道路运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521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长安大学、梅塞尔格里斯海姆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、普莱克斯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泰克交通科技有限公司、岩谷(中国)有限公司、液化空气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、上海大阳日酸气体有限公司、空气化工产品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、上海宝钢气体有限公司、比欧西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刘浩学、杜浦、赵炜华、侯喜胜、张德鹏、马强骏、李鹏、刘长其、邵海云、王洲、熊一凡、虞秀平、张斌、周宇、沈小燕。

气瓶直立道路运输技术要求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气瓶直立道路运输的一般要求、运输装载方式及要求、运输车辆、装卸作业、固定要求、运输等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单只气瓶水容积小于 150 L,用于盛装气体的散装气瓶、集束装置(卧式设计的集束装置除外)和集装篮等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 1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
- GB 1589 道路车辆外廓尺寸、轴荷及质量限值
- GB 5099 钢制无缝气瓶
- GB 5100 钢制焊接气瓶
- GB 5842 液化石油气钢瓶
-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
- GB 11640 铝合金无缝气瓶
- GB 12463 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
- GB 13392 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
- GB 18565 营运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
- GB 20300 道路运输爆炸品和剧毒化学品车辆安全技术条件
- GB/T 23914.2 道路车辆装载物固定装置 安全性 第 2 部分:合成纤维栓紧带总成
- GB/T 28054 钢质无缝气瓶集束装置
- JT/T 198 营运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要求
- JT 617 汽车运输危险货物规则
- JT 618 汽车运输、装卸危险货物作业规程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集束装置 cylinder bundle

俗称集装格,由金属结构框架组合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气瓶,通过汇流排连接构成的集中供气装置。一般分为立式设计和卧式设计两种,气瓶不可以单支装卸。

注:改写 GB/T 28054—2011,定义 3.1.1。

3.2

集装篮 cylinder pallet

装有多个气瓶,其一侧通常可开放、气瓶可以单支装卸、便于运输的框架结构装置。